

第三題

屬靈同伴

提後 2:22 你要逃避青年人的私慾，同那清心呼求主的人，竭力追求公義、信、愛、和平。

神呼召青年人實行祂的行動

作一個在主恢復裏的青年人真好。在每個時期和時代，神都要青年人來實行祂的行動。聖經和召會歷史都給我們看見，神要使用青年人。我們可以說，神與亞當同在的時候，亞當還很年輕，因為他才剛剛被造。亞伯，就是在生命線上之人類的第二代，獻上供物給主時，可能也很年輕。（創四 2，4。）以諾開始與神同行時很年輕；他開始與神同行時是六十五歲，但在他那個時代，一個六十五歲的人仍是年輕的。他與神同行三百年，在他三百六十五歲時，神將他取去。（五 21～24。）

聖經也告訴我們，提摩太是青年人成了使徒，（帖前一 1，參二 6，）背負主的見證。提後二章二十二節保

羅說，『你要逃避青年人的私慾。』這指明提摩太當時仍是一個青年人。我很喜樂，當我還是個十幾歲的少年時，就蒙神呼召。五十多年前，所有在主正當召會生活的恢復起初階段的人，都是二十幾歲的青年人；很少人超過二十五歲，大多數是在中學裏，或在大學裏。

心裏定意不受玷污

但以理被擄時，乃是一個青年人。他和他的三個朋友是猶大的子孫，被揀選進到王宮裏受教導。在那裏他們必須決定，是否要喫祭偶像的食物。那食物不再僅僅是食物，乃是與魔鬼有關的東西。喫這食物不是一件小事。但以理和他的三個朋友心裏定意不受玷污，一點也不有分於那玷污人的元素。（但一8。）

但以理和他的三個朋友不喫王的食物，乃是作神的見證，抗議拜偶像的潮流。在神眼中，並在魔鬼眼中，這乃是大事。這是屬靈的爭戰。在這樣的情形中，但以理乃是被神抓住的人。他從很年輕時，就蒙神呼召、

被神奪得、並完全佔有。至終，乃是他帶進被擄的歸回。巴比倫帝國成了波斯帝國以後，在大利烏和古列統治期間，但以理仍然活著。(九 1~2，一 21。) 當他讀到藉著耶利米所說的豫言，說到七十年被擄將要結束，他就開始為神的子民禱告。(九 1~19。) 他的禱告使以色列子民從被擄歸回得著應驗；這歸回是從古列王統治的第一年，他下詔時開始。(拉一 1~3。)

需要同伴

青年人必須過逃避青年人的私慾和追求基督的生活；然而，當你盡力要逃避和追求時，會發現你無法憑自己這樣作。逃避青年人的私慾和追求基督的路，乃是在提後二章二十二節。這處聖經說，『你要逃避青年人的私慾，同那清心呼求主的人，竭力追求公義、信、愛、和平。』你需要『同那些清心呼求主的人』，你憑自己是不夠的；關鍵乃是同那些人。作為青年人，你也許很剛強，但你的力量算不得甚麼。仇敵撒但比你更剛強，但在神主宰的供備下，你有『那些人』，你必

須『同那清心呼求主的人』追求。

必須在主面前考量，
在追求主的事上，是否有真正的同伴

青年人必須決定，揀選一些人作同伴。但以理有他的三個朋友。新約在主耶穌之下，沒有一個門徒是單獨的。他們兩個兩個的受差遣；他們都有同伴。在福音書裏，彼得和安得烈、雅各和約翰，是一對一對的被題起。(太四 18，21。)青年人至少需要一個同伴。你必須在主面前考量，在追求主的事上，你是否有一個真正的同伴。約書亞能說迦勒是他的同伴，迦勒也能說約書亞是他的同伴。然而，最好是有三個或四個同伴。因為有這些危險的時期，我們需要更多同伴。如果我們有四個同伴從各面支持我們，不管甚麼風暴來到，我們都不會跌倒。一個人若獨自站立，他可能會被仇敵擄去。最好四個或五個青年人來在一起作同伴。青年弟兄該彼此作同伴，青年姊妹也該彼此作同伴。

我們需要同伴，不僅因為我們獨自站立是軟弱的，也因為我們都是天然的。照著我們天然的個性，我們很難有同伴。我們的個人主義是我們的愛好；我們很享受我們的個人主義。我們也許不關心一位弟兄或姊妹，因為他們不像我們。我們要求別人像我們，這乃是屬鬼魔的。我們若愛主，應該能到任何青年弟兄姊妹那裏，而不在意他們像甚麼。他們也許慢或快，愚笨或聰明，像你或百分之百和你不同。我們應該忘記一切的差異；我們必須有同伴。如果青年人這樣組成同伴，撒但就要蒙羞。這是一件大事。

不要以輕率的方式得著同伴。不要因為你喜歡一位弟兄而接受他作同伴，明天又因為不喜歡他而拒絕他。如果他是一位弟兄，你就必須接受他；這將征服並破碎你。你需要被破碎。誰能破碎你？妻子是很好的『破碎者』，但我不相信妻子能完全破碎丈夫。好的『破碎者』，乃是與你成為小組的弟兄姊妹。

青年人需要逃避青年人的私慾，

與同伴來追求主

青年人必須仰望主，好得著四或五個同伴。甚至世界上的人也說，團結就是力量。我憑自己不敢作多少事，但是當我有四個同伴時，任何事我都敢作。這五個同伴應當總是在一起呼求主名。（提後二 22。）他們應當總是來在一起交通、禱讀、禱告、並照顧新人。一位弟兄的新人應該也是另一位弟兄的新人。這樣五位聖徒一組，就有十五位新人在他們的照顧下；這些新人都要得救。無論在舊約和新約，聖徒的原則都是應該組成同伴來在一起。青年人需要逃避青年人的私慾，並與一些同伴來追求主。（與青年人的交通，一至三、六至七、九至一一頁。）

參讀：與青年人的交通，第一章。

621

召會一交通

6 6 8 6 (英 860)

F 大調

3/4

3 | $\widehat{3\ 1}$ 3 | $\widehat{2\ 7}$ 2 | 1 - 1 | $\widehat{1\ 6}$ 1 | $\widehat{1\ 5}$ 1 | $\dot{7}$ - 2 |
 一 福 哉 以 愛 聯 繫, 聖 徒 心 心 相 契; 彼
 $\widehat{2\ 7}$ 2 | $\widehat{1\ 3\ 5}$ | $\widehat{5\ 2\ 4}$ | $\widehat{3\ 5}$ 6 | $\widehat{5\ 3\ 4}$ | $\widehat{3\ 1\ 2}$ | 1 - ||
 此 交 通 一 情 一 意, 真 如 在 天 無 異。

- 二 在父恩座之前, 同心尋求眷憐;
 有望同盼, 有苦同難, 同憂、同樂、同安。
- 三 軟弱彼此體諒, 重擔互相擔當;
 一人心傷, 眾人淚淌, 充滿同情心腸。
- 四 每逢彼此分離, 總是難免依依,
 但身雖離, 靈仍一起, 且有再會之期。
- 五 盼望那日快顯, 再無離別辛酸;
 相愛更親, 相交更甜, 同樂直到永遠。